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浙能电力	股票代码	600023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路	叶少锋	
电话	0571-87210223	0571-87210223	
传真	0571-89938659	0571-89938659	
电子信箱	zzep@zjenergy.com.cn	zzep@zjenergy.com.cn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9,398,059,452.22	92,017,703,143.44	-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140,497,675.84	36,141,622,403.52	2.7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5,156,607.20	6,258,962,199.85	-28.18
营业收入	19,319,959,518.69	24,073,023,371.39	-19.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06,300,450.26	2,936,293,222.31	2.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42,893,924.64	2,847,199,640.21	3.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4	10.49	减少 2.35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7	-7.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7	-7.41

2.2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95,64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质押或冻结

		例(%)		件的股份数量	的股份数量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0.34	9,509,500,000	9,509,500,000	无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国家	5.00	592,067,587	592,067,587	无
浙江兴源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3	500,500,000	500,500,000	无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9	211,809,000	211,809,000	未知
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1.05	123,799,000	123,799,000	未知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3	97,734,000	97,734,000	未知
浙江八达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04	4,607,200	4,607,200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04	4,181,160	0	未知
浙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03	4,111,880	4,111,880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03	3,049,85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兴源投资有限公司是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浙江兴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浙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60% 的股权，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浙能富兴燃料有限公司持有浙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40% 的股权；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浙能镇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浙江八达股份有限公司 10.01% 的股权。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893.98 亿元，所有者权益 438.16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371.40 亿元，资产负债率 50.99%。本报告期，公司完成发电量 443.38 亿千瓦时，同比减少 39.77 亿千瓦时；实现营业收入 193.20 亿元，同比减少 47.53 亿元，降幅为 19.74%；营业成本 153.50 亿元，同比减少 39.02 亿元，降幅为 20.2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06 亿元，同比增加 0.70 亿元，增幅为 2.38%。

本报告期，公司在面临宏观经济结构转型的形势下，克服浙江省全社会用电量增速下滑、外购电增长较快、浙江省统调燃煤电厂上网电价较去年同期每千瓦时降低 2.5 分钱、浙江省内其他发电企业新机组陆续投产、脱硝超低排放改造造成检修容量增大等不利因素的影响，抓住煤炭价格保持基本平稳的有利条件，加强降本增效，报告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略有增长。

本报告期，公司工程建设和项目前期工作扎实推进。镇海动力中心天然气热电联产工程 1 号 35 万千瓦级联合循环机组、浙能六横电厂 1 号 100 万千瓦燃煤发电机组、浙能常山天然气热电联产工程 40 万千瓦级联合循环机组分别于 5 月 25 日、7 月 10 日、7 月 22 日正式投产发电。浙能温州电厂“上大压小”扩建项目获得国家发改委核准。新疆阿克苏电厂项目获得国家能源局“路条”。

本报告期，公司节能环保工作取得丰硕成果。镇海电厂 4 号机组等 9 台合计 340.5 万千瓦机组完成脱硝投运，至此公司在同行业中率先提前一年半完成现役燃煤机组的烟气脱硝改造工作。总投资 3.9 亿元的国内首个燃煤发电机组烟气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在嘉兴电厂 7、8 号机组投入运行。经中国环境监测总站权威检测，主要污染源排放水平低于天然气机组排放标准的限值，达到国际领先水平，标志着燃煤发电机组清洁化技术取得了重大突破。7 月 10 日，国内首个基建百万千瓦燃煤机组（浙能六横电厂 1 号机组）超低排放工程也建成投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19,319,959,518.69	24,073,023,371.39	-19.74	主要系发电量减少、电价降低及对外煤炭销售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	15,350,040,755.53	19,252,158,278.17	-20.27	主要系煤价下跌、发电量减少导致发电燃煤成本下降，以及对外煤炭销售规模下降、煤炭业务成本下降所致
管理费用	609,672,896.47	605,555,901.19	0.68	
财务费用	795,685,102.18	864,882,762.73	-8.00	主要系银行贷款金额下降，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5,156,607.20	6,258,962,199.85	-28.18	主要系营业收入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2,164,110.72	-4,536,315,489.64	-39.99	主要系对外投资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1,153,794.05	-412,506,625.54	891.78	主要系银行贷款减少以及偿还债务增加所致

2、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利润构成及来源未发生重大变动。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额拟为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含 100 亿元）。有关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31 日、4 月 26 日、7 月 5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截至本报告期末，该事项尚待证券主管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的核准。

(3)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2014 年全年预算	2014 年上半年实际完成	预算完成比例 (%)
营业总收入	492.70	193.20	39.21
营业总成本	441.24	168.94	38.29
其中：营业成本	403.08	153.50	38.08
管理费用	15.58	6.10	39.15
财务费用	18.92	7.96	42.07
投资收益	24.94	15.80	63.35
利润总额	78.17	41.13	52.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19	30.06	56.51

(二)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7,974,846,333.59	14,084,344,706.45	21.64	-10.02	-7.72	下降 1.9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营业收入比	营业成本比上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率(%)	上年增减(%)	年增减(%)	(%)
电力销售	17,661,468,955.21	13,837,517,438.13	21.65	-10.24	-7.97	下降 1.93 个百分点
蒸汽销售	313,377,378.38	246,827,268.32	21.24	3.71	9.35	下降 4.06 个百分点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浙江	17,973,637,077.66	-10.02
新疆	1,209,255.93	-21.00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浙能电力为隶属浙江省国资委的国有控股发电企业，承担着保证浙江省电力供应安全的重任。为满足浙江省经济社会发展的需求，浙能电力未来将通过新建、改建发电机组，提高装机容量来承担作为浙江省内主要电力供应商的责任。

2、浙能电力是全国省级发电企业中的领先企业，浙江省最大的电力生产企业。浙能电力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电力行业的投资、建设和生产业务。近年来，随着新机组的不断投产，浙能电力装机容量和业务规模不断增加，确保未来公司在浙江省发电企业中长期保持领先地位。

3、浙能电力装机机组性能优越。浙能电力控股的燃煤发电机组中，60万千瓦级及以上机组装机容量占浙能电力控股装机容量一半以上，远优于全国行业平均水平。未来，随着在建项目的陆续建成投产，单机装机容量将进一步提高，浙能电力盈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4、浙能电力参股电厂资产质量性能优良、盈利能力强。浙能电力参股的火力发电厂中，超临界、超超临界机组占据主要地位。除此以外，浙能电力还参股核电秦山联营有限公司 20%的股权、秦山第三核电有限公司 10%的股权、三门核电有限公司 20%的股权、中核辽宁核电有限公司 10%的股权以及秦山核电有限公司 28%的股权等核电项目。

5、浙能电力安全生产措施到位，环保工作成效显著。截至 2014 年 6 月末，浙能电力历年获“全国可靠性 A 级（金牌）机组”总数达 28 台次，获奖比例居全国各发电集团首位。继“十一五”期间实现所属燃煤机组全脱硫后，浙能电力管理的 43 台燃煤机组于 2014 年 6 月全部按期完成脱硝改造任务，实现现役燃煤机组全脱硝。浙能电力在国内率先启动“燃煤机组烟气超低排放”项目建设，使燃煤电厂排放的烟气污染物低于天然气燃气轮机组的排放标准的限值，对开创燃煤机组环保新路具有重要意义。

(四)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企业名称	业务性质	持股被投资企业比例(%)	本期出资金额	情况说明
杭州华电半山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36.00	10,080,000.00	根据杭州华电半山发电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18 日股东会决议，该公司增加资本金 2,800.00 万元。公司按照 36%的持股比例，本报告期相应增加资本金投资 1,008.00 万元。

中核辽宁核电有限公司	核电	10.00	38,698,440.00	根据中核辽宁核电有限公司股东会第十三次会议《2014 年财务预算及资金筹措方案的决议》，该公司 2014 年共计将增加资本金 64,497 万元。公司按照 10% 的持股比例，需相应增加资本金投资 6,449.7 万元。按照资本金投入时间计划，本报告期公司注入资本金 3,869.844 万元。
三门核电有限公司	核电	20.00	80,976,000.00	根据三门核电有限公司股东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该公司 2014 年共计将增加资本金 67,483 万元。公司按照 20% 的持股比例，需相应增加资本金投资 13,496 万元。按照资本金投入时间计划，本报告期公司注入资本金 8,097.6 万元

本报告期，公司对外股权投资 129,754,440.00 元，较上年同比减少 2,084,844,989.06 元，降幅为 94.14%。

(1)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期初持股比例 (%)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0036	招商银行	207,269,389.93	0.2438	0.2438	591,424,536.04	38,116,758.04	-58,558,406.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投资认购
601328	交通银行	444,008,930.50	0.3160	0.3160	849,509,465.26	61,014,491.98	-38,720,735.3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投资认购
601166	兴业银行	206,590,000.00	0.6207	0.6207	1,131,748,200.00	54,399,600.00	-50,556,15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投资认购
601818	光大银行	305,497,092.57	0.3729	0.3692	408,068,065.09	29,827,075.21	-37,897,402.9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投资认购
合计		1,163,365,413.00	/	/	2,980,750,266.39	183,357,925.23	-185,732,694.70	/	/

说明：2013 年 12 月 20 日，光大银行 6,426,200,000 股 H 股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交易。2014 年 1 月 12 日，光大银行全球协调人根据资本市场情况部分行使超额配售权，额外发行光大银行 402,305,000 股 H 股。根据国务院《减持国有股筹集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国发[2001]22 号）的有关规定以及财政部的相关批复文件，公司将持有的光大银行 236,704 股股份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划转后公司持有光大银行的股份由 2013 年末的 172,562,745 股减少至 172,326,041 股。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 (元)	期初持股比例 (%)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元)	报告期损益 (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招商银行	207,269,389.93	0.2438	0.2438	591,424,536.04	38,116,758.04	-58,558,406.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投资认购
交通银行	444,008,930.50	0.3160	0.3160	849,509,465.26	61,014,491.98	-38,720,735.3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投资认购
兴业银行	206,590,000.00	0.6207	0.6207	1,131,748,200.00	54,399,600.00	-50,556,150.00	可供出售	投资

							金融资产	认购
光大银行	305,497,092.57	0.3729	0.3692	408,068,065.09	29,827,075.21	-37,897,402.9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投资认购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注]	56,121,800.00	7.00	7.00	56,121,800.00	0	0	长期股权投资	原始出资
合计	1,219,487,213.00	/	/	3,036,872,066.39	183,357,925.23	-185,732,694.70	/	/

[注]: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是经中国银监会批准设立的为企业集团成员单位提供财务管理服务的规范性非银行金融机构。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委托贷款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	借款用途	抵押物或担保人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并说明是否为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	预期收益	投资盈亏
浙江浙能台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1年	6.00	浙江台州第二发电厂“上大压小”新建项目建设	无	否	是	否	否	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待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控股子公司	利息收入扣除按税法规定代缴营业税及附加税款和委托贷款手续费	352.08
	11,500.00	1年	6.00		无	否	是	否	否			87.92	
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	1年	6.00	浙江浙能温州电厂“上大压小”扩建项目建设	无	否	是	否	否	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待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控股子公司	利息收入扣除按税法规定代缴营业税及附加税款和委托贷款手续费	13.33
浙江浙能中煤舟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	1年	6.00	浙江浙能六横电厂“上大压小”新建工程项目建设	无	否	是	否	否	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待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控股子公司	利息收入扣除按税法规定代缴营业税及附加税款和委托贷款手续费	394.24
	20,000.00	1年	6.00		无	否	是	否	否			115.15	
	27,000.00	1年	6.00		无	否	是	否	否			36.00	

委托贷款的情况说明:

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全部投入浙江台州第二发电厂“上大压小”新建工程、浙江浙能温州电厂“上大压小”扩建工程、浙江浙能六横电厂“上大压小”新建工程、浙江三门核电一期工程、浙江秦山核电扩建项目(方家山核电工程)等五个项目,其中计划以募集资金 26.26 亿元作为上述五个项目的资本金投入,其余不超过 73.74 亿元募集资金以委托贷款方式投入

浙江台州第二发电厂“上大压小”新建工程、浙江浙能温州电厂“上大压小”扩建工程和浙江浙能六横电厂“上大压小”新建工程。股东大会同意，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资金需求的时间要求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本报告期，公司向浙江台州第二发电厂“上大压小”新建工程、浙江浙能温州电厂“上大压小”扩建工程和浙江浙能六横电厂“上大压小”新建工程发放委托贷款 133,500.00 万元。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行业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浙江浙能乐清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火力发电	827,895.48	589,492.02	238,403.46	255,998.29	30,185.92
浙江浙能兰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火力发电	637,349.11	427,667.18	209,681.93	247,245.55	24,937.76
浙江浙能嘉华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1,192,190.97	745,184.80	447,006.17	346,350.04	40,696.38
浙江浙能嘉兴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173,582.00	28,794.41	144,787.58	85,337.27	13,351.50
浙江浙能富兴燃料有限公司	贸易	528,156.53	439,882.75	88,273.78	1,042,363.38	30,312.33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419,832.67	88,213.12	331,619.55	179,790.92	26,959.77
浙江浙能长兴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310,969.48	167,162.02	143,807.46	126,693.67	11,115.74
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火力发电	1,192,885.06	811,731.23	381,153.83	240,374.44	20,961.23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258,737.53	72,621.70	183,507.79	119,204.37	18,378.93
浙江温州特鲁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火力发电	118,659.00	14,959.63	103,699.37	54,245.40	10,104.27
浙江国华浙能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1,381,276.79	672,088.12	520,918.35	482,591.34	106,316.50
核电泰山联营有限公司	核电	2,376,414.60	1,635,302.73	741,111.86	326,431.19	104,463.17
浙江大唐乌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火力发电	63,125.71	410,063.83	229,061.88	253,304.03	44,834.44
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524,853.08	292,746.38	232,106.70	239,960.64	61,023.44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浙江浙能六横电厂“上大压小”新建工程项目	78.90	建设规模为 2 台 100 万千瓦燃煤发电机组，第一台机组于 2014 年 7 月 10 日投产	11.44	63.17	本期尚未产生收益
浙江台州第二发电厂“上大压小”新建工程项目	84.00	建设规模为 2 台 100 万千瓦燃煤发电机组，目前在建设中	10.08	30.41	本期尚未产生收益
浙江浙能温州电厂“上大压小”扩建项目建设	48.45	建设规模为 2 台 66 万千瓦燃煤发电机组，目前在建设中	2.08	8.37	本期尚未产生收益
镇海动力中心天然气热电联产工	43.99	建设规模为 3 套 35 万千瓦级燃气蒸汽联合循环供热机组，第	2.72	20.77	浙江浙能镇海燃气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本期实现净利

程		一套于 2014 年 5 月 25 日投产			润 256.10 万元
浙能常山天然气 热电联产工程	17.11	建设规模为 1 套 40 万千瓦级燃 气蒸汽联合循环热电联产机 组, 于 2014 年 7 月 22 日投产	1.18	12.14	本期尚未产生收益
合计	272.45	/	27.50	134.86	/

注：上述浙江浙能六横电厂“上大压小”新建工程、浙江台州第二发电厂“上大压小”新建工程、浙江浙能温州电厂“上大压小”扩建工程为公司拟将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投资金项目。根据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待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四、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1. 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本公司原拥有浙江浙能长兴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天然气）100%的股权，本期将持有的长兴天然气 51%的股权转让给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转让价 212,343,243.00 元。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3 日和 1 月 7 日分别收到 112,343,243.00 元和 100,000,000.00 元，并办理了相应的财产权交接手续，故自 2014 年 1 月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8 月 25 日